

# 上海档案史料研究

第十辑

- ◎ 甲午战后列强对中国矿权
- ◎ 明治时代上海日本居留民
- ◎ 近代中国华商股票市场与产
- ◎ 钱新之函电所见段祺瑞南下
- ◎ 伪装封面的红色『禁书』
- ◎ 辛亥革命在上海

——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警务处《警务日报》摘译

# 上海档案史料研究

---

上海市档案馆 编

第十辑

Shanghai Archives &  
Records Studies

 上海三联书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上海档案史料研究. 第10辑/上海市档案馆编. —上海:上海三联书店, 2011. 6

ISBN 978-7-5426-3556-3

I. ①上… II. ①上… III. ①上海市—地方史—史料—文集  
IV. ①K295.1-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65081 号

**上海档案史料研究(第十辑)**

编 者 / 上海市档案馆

责任编辑 / 邱 红

装帧设计 / 樊 琳

监 制 / 任中伟

责任校对 / 张大伟

出版发行 / 上海三联书店

(200031) 中国上海市乌鲁木齐南路 396 弄 10 号

印 刷 / 上海叶大印务发展有限公司

版 次 / 2011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1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 640×960 1/16

字 数 / 350 千字

印 张 / 22.5

书 号 / ISBN 978-7-5426-3556-3/K·152

定 价 / 45.00 元

# 目 录

## 专题研究

- 甲午战后列强对中国矿权的攫夺与清政府的经济  
地理认识 ..... 朱荫贵( 3 )
- 近代中国的沪港华资联号企业述论 ..... 张晓辉( 20 )
- 明治时代上海日本居留民的文明觉醒运动 ..... 陈祖恩( 35 )
- 清末的东文教学与亚洲观念  
——王国维、樊炳清与上海东文学社及其刊刻的  
《东洋史要》 ..... 邹振环( 52 )
- 近代中国华商股票市场与产业成长之关系研究  
..... 刘志英( 73 )
- 中交两行总管理处的南迁与上海金融中心地位的  
加强 ..... 董 昕( 97 )

## 回忆录

- 王绍鏊自传 ..... **王绍鏊** 撰稿 陈正卿 整理(117)

## 读档随笔

- “四一二”政变前的上海黑社会 ..... 苏智良(133)
- 钱新之函电所见段祺瑞南下经过 ..... 邢建榕(142)

## 档案指南

- 伪装封面的红色“禁书” ..... 王慧青(151)

- 民国时期的金融类刊物 ..... 马长林(160)  
上海四大百货公司档案史料简介 ..... 何 品(172)

## 档案架

### 辛亥革命在上海

- 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警务处《警务日报》摘译  
..... 李雪云 翻译 邓云鹏 审校 张姚俊 整理(191)  
中国红十字会早期史料(1904—1907) ..... 冯金牛 整理(228)  
英国国家档案馆藏有关布尔什维克来华、在华人员  
情报选译 ..... 李丹阳 编译(268)  
上海总商会往来函电选编(1921—1929)  
——民十信交风潮 ..... 徐鼎新 整理(276)  
项兰生自订年谱(二) ..... 宣 刚 整理(288)  
解放初期上海脚踏车业概况报告 ..... 董婷婷 整理(325)

## 学术动态

### “历史记忆与近代城市社会生活”学术研讨会

- 综述 ..... 吴 静 徐有威(333)  
上海市档案馆藏金融档案史料获国家基金资助  
开发 ..... 边 严(345)  
近代天津金融史暨档案史料整理出版学术研讨会  
召开 ..... 邢建榕(347)  
《近代中国百货业先驱——上海四大公司档案汇编》  
出版 ..... 何 品(349)  
“近代人物研究：社会网络与日常生活”国际学术研讨会  
在东华大学举行 ..... 贾利强(351)

# Contents

## Monograph

- Zhu Yingui, *Great Powers' Seizure of China's Mineral Privilege and Economic Geographical Knowledge of the Qing Government after the First Sino-Japanese War*.  
..... ( 3 )
- Zhang Xiaohui, *Shanghai - Hong Kong Associated Chinese Enterprises in Modern China*. ..... ( 20 )
- Chen Zu'en, *The Civilization Awakening Movement of Shanghai Japanese Residents in the Meiji Age*. ..... ( 35 )
- Zou Zhenhuan, *Japanese Teaching and Asian Concept in the Late Qing Dynasty: Wang Guowei, Fan Bingqing, the Dong Wen Xue She of Shanghai and Its Publication "The Outline of Asian History"*. ..... ( 52 )
- Liu Zhiying, *Relationship between Chinese Stock Market and the Growth of Chinese Industry in Modern China*.  
..... ( 73 )
- Dong Xin, *Southward Moves of Head Offices of the Bank of China and the Bank of Communications & the Enhancement of the Financial Center Position of Shanghai*. ..... ( 97 )

## Reminiscence

- Wang Shao'ao ( drafted ), Chen Zhengqing ( arranged ),  
*Autobiography of Wang Shao'ao*. ..... (117)

## Archival Jotting

- Su Zhiliang, *Shanghai Gangsterdom before the April 12 Coup*.  
..... (133)
- Xing Jianrong, *Southward Move of Duan Qirui in the  
Correspondence of Qian Xinzhi*. ..... (142)

## Guide to Archival Materials

- Wang Huiqing, *Forbidden Red Books with Disguised Cover  
Preserved by Shanghai Municipal Archives*. ..... (151)
- Ma Changlin, *Financial Magazines during the Republic of  
China*. ..... (160)
- He Pin, *Introduction to the Records on the Four Department  
Stores in Shanghai Preserved by Shanghai Municipal Archives*.  
..... (172)

## Archive Library

- Li Xueyun (translated), Deng Yunpeng (proofed), Zhang  
Yaojun (arranged), *The Revolution of 1911 in Shanghai:  
Excerpts of Daily Reports of the Shanghai Municipal Police*.  
..... (191)
- Feng Jinniu (arranged), *Early Records of the Red Cross Society  
of China (1): 1904 - 1907*. ..... (228)
- Li Danyang (translated), *Selected Intelligence Reports on  
Bolsheviks to / in China Preserved by the National Archives  
(UK)* ..... (268)
- Xu Dingxin (arranged), *Selected Correspondence of the  
Shanghai Chinese General Chamber of Commerce, 1921 -*

- 1929: *The Unrest of Trust Companies and Stock Exchanges in 1921*. ..... (276)
- Xuan Gang (arranged), *Chronicle of Xiang Lansheng's Life Written by Himself (2)*. ..... (288)
- Dong Tingting (arranged), *Survey of Shanghai Bicycle Industry shortly after the Liberation*. ..... (325)

### Academic Activity

- Wu Jing & Xu Youwei, *Summary of the Symposium "Historical Memory & Modern Urban Society and Living"*. ..... (333)
- Bian Yan, *Exploiture of Financial Records Preserved in Shanghai Municipal Archives Sponsored by National Fund*.  
..... (345)
- Xing Jianrong, *Workshop "Modern Tianjin Financial History and Records Publication" Convened*. ..... (347)
- He Pin, *"The Pioneer of Modern Chinese General Merchandise: Records of the Four Department Stores in Shanghai" Published*. ..... (349)
- Jia Liqiang,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Modern Figures: Social Network and Daily Life" Held in Donghua University*.  
..... (351)

# 专题研究



# 甲午战后列强对中国矿权的攫夺 与清政府的经济地理认识

朱荫贵

甲午战前,列强各国一直觊觎中国矿权,但大规模攫取,却是从甲午战后开始。甲午战后,中国矿务和铁路成为列强在华攫取利权、划分势力范围的核心内容。在矿务领域,各国以不平等条约为依据,以优势经济力量,加上强力政治和军事实力支持,采用多种手段,渗入中国矿业领域,肆意攫夺。列强之间亦充满竞争,并以成立各类外资矿业公司等方式,对中国矿业资源进行划分和割据,由此酿成诸多中外交涉和争端。在此过程中,除了列强的野心和贪婪外,笔者还发现一个值得注意的现象,就是清政府除了在应对列强的攫取和掠夺方面昏聩软弱,其在经济地理方面的昏聩无知,也达到了令人吃惊的地步。

这里从以下两方面,即清政府与列强签订的矿务条约内容和列强矿务公司在中国开矿时清政府的应对方面,对清政府在经济地理方面的昏聩无知状况,进行一些具体的分析和探讨。

## 一、从不平等条约看列强对中国矿权的掠夺

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中日战争中国战败后,以丧权辱国的《马关条约》签订为契机,帝国主义列强在华掀起了掠取利权、划分势力范围的狂潮,矿权因与列强在华掠取利权、争夺势力范围有直接的关系,遂成为争夺的焦点之一。

1895—1911年列强掠夺中国矿权矿区的条约、章程、协定、合同简表

条约、章程、 协定、合同	签订年月		国别	矿种	矿区	年限
	年	月				
中法商务专条附章	1895	5	法	各种矿	云南、广西、 广东	
东省铁路公司章程	1896	12	俄	各种矿	中东铁路沿线	
胶澳租界条约	1898	4	德	煤	胶、淄、博山、济 南及胶、沂、莱 芜、济南二路沿 线三十里	
山西采矿条约	1898	5	英	煤、铁、 石油	山西平定、孟 县、潞安、泽州、 平阳	60
北京牛庄铁路借款 协定	1898	6	英	煤、铁	北京—牛庄铁 路沿线	
中东铁路支线协定	1898	7	俄	煤	中东支线沿线	
南票煤矿协定	1898	10	英	煤	热河南票煤矿	
河南开矿制铁章程	1898	12	英	煤及各 种矿	怀庆左右、黄河 以北	60
正定太原铁路借款 草约	1898		俄、法	煤、铁	正太铁路沿线， 不超过四五个 矿区	
四川采矿条约	1899	1	英	煤、铁、 石油等	四川全省	50
保富福安公司合同	1899		法	煤、铁	四川灌县、犍 为、威远、綦江、 合川、重庆	
塔城金矿合同	1899		俄	金	新疆塔城	25
京汉铁路借款合同 附件	1900		法、比	各种矿	京汉铁路沿线	
开平煤矿条约	1900		英	煤	开平煤矿	
吉林煤矿条约	1901		俄	煤	吉林境内中东 路沿线三十里	
宣城煤矿合同	1901		日	煤	安徽宣城	
黑龙江省煤矿条约	1902	1	俄	煤	黑龙江境内中 东路沿线三十 里	

续表

条约、章程、 协定、合同	签订年月		国别	矿种	矿区	年限
	年	月				
云南采矿协定	1902		英、法	各种矿	云南七府	60
华裕大东公司合同	1902		法	金	福建建宁、汀州、邵武	50
天盛元亨公司合同	1902		法	铅	广西上思	30
普安来福公司合同	1902		法	铅	贵州龙王洞	20
宝兴亨利公司合同	1902		法	银、锑	贵州思南、印江	40
保富和成公司合同	1902		法	石油	四川巴县、万县、富顺三县	50
铜官山开矿合同	1902		英	煤、铁	安徽铜陵等六处	60
保富普济公司合同	1902		英	煤、铁、石油	四川乐山等八州县	50
平远金矿公司合同	1902		英	金	热河霍家地等六处	
天宝山银矿草约	1902		美	银	吉林天宝山	
西藏矿山条约	1903		俄	金、银、铜、铁、煤等	西藏	
中意煤矿试采合同	1903		意	煤	安徽凤阳	
全利公司合同	1903		英	各种矿	奉天通化—怀仁	
中美续议通商行船条约	1904	1	美	各种矿	全国各地	
宝昌惠工公司合同	1904		英	煤、铁	浙江衢、严、温、处四府	
中葡通商条约	1904	11	葡	各种矿	全国各地	
临城煤矿合同	1905	3	比	煤	直隶临城煤矿	15
日俄合约	1905	9	日	煤	中东路沿线	
满洲协定秘密附件	1905	12	日	各种矿	奉天	
英藏条约	1906	2	英	各种矿	西藏	
天益大罗公司合同	1906		法	云母	贵州平远	30

续表

条约、章程、 协定、合同	签订年月		国别	矿种	矿区	年限
	年	月				
黑龙江省采煤协定	1907	8	俄	煤	黑龙江境内中 东路沿线三 十里	
华德山东采矿公司 合同	1907		德	各种矿	山东沂水、诸 城、潍县、烟台	
井陘煤矿协定	1908	4	德	煤	直隶井陘煤矿	30
东三省交涉五案条款	1909	9	日	煤	抚顺、烟台及安 奉、南满沿线	60
本溪湖煤铁公司合同	1910	5	日	煤	奉天本溪湖 煤矿	30
协定抚顺烟台煤矿 细则	1911	5	日	煤	抚顺、烟台	60

资料来源：据汪敬虞编《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二辑(上)(科学出版社1957年版)第34—35页表格，并根据黄月波、于能模、鲍厘人编《中外条约汇编》(商务印书馆1935年版)修订补充。

列强在华争夺的目标，是获取利权和占有势力范围。争夺矿权，是达成目标的重要手段。因为矿业并非单纯的经济事业，办矿需占有矿地，且矿地面积不会太小。办矿需用矿工，一处形成规模的矿厂，矿工职员数量不会太少。另外，机器采矿必须依赖近代化的机器和生产技术，必须输入近代的生产方式和观念。一处具有规模的矿区，必然能够形成相对独立的社区，甚至发展成为城镇。控制这样的社区，加上修筑运矿的铁路及其他线路，再加上在华享有的政治经济特权，其意义对列强而言，自是不言而喻。这些矿区加上运矿的铁路或其他线路，可经该地区往外向多个方向扩展，配合该国的在华政策，即可对中国的一部分地区或对一定区域进行控制，形成该国的势力范围。因此，列强攫取在华矿权，除获取经济收益外，还能够起到在中国内地奠定势力基础和划分势力范围的作用。也因此，外资几乎没有单纯从经济意义出发的办矿，往往是政治考虑远超矿业投资所获的实际经济意义，也因此，利用各种手段攫取和割据矿业资源，必然成为列强在华争夺权益的重要一环。上述表格中列强强迫清政府签订的各项条约，即为明证。

列强从帝国主义的立场出发，以“弱肉强食”的自然法则对待清政

府,从其本性出发,并非完全不能理解。问题在于,清政府给予列强开办条件之优越,往往出人意外,联系晚清整个时代来看,与清政府实力弱小、无法与列强平等交往有关,但缺乏国际交往准则和知识,特别是缺乏经济地理知识,也是一个重要的原因,也因此,给列强攫夺中国矿权留出了可乘之机。

由此,此期列强掠取中国矿权,便具有以下特点:

第一,范围大、时间长、边界模糊。从范围看,小者包括几个县或地区,大者为一个省或横跨数个省。1904年签订的《中美续议通商行船条约》和《中葡通商条约》中,给予对方的勘矿开矿范围甚至不加指定,只是笼统地定为“全国各地”。对于矿种亦无任何限制,只是笼统地定为“各种矿”。从时间上看,所给的开矿时间大多为20年以上者,长达60年者亦不少见(参见上表)。边界模糊者如“正太铁路沿线不超过四五个矿区”、“中东路沿线三十里”、“专办怀庆左右、黄河以北诸山各矿”,这些对矿区边缘界定的模糊规定,显然给外国公司留下了极大的操作和发挥空间,带来很大后患。<sup>①</sup>

第二,列强在华获得了比中国人更有利的优先开矿权。如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黑龙江将军萨保将自由开采煤矿的权利,让给俄国东清铁路公司,允许该公司自行选择开采煤矿的地段及方法。在采掘煤矿之时还有如下三条规定:(一)铁路两旁30华里以内之地,该公司有采掘煤矿之权。(二)若有外国人,或其他公司,或华洋合办之人,欲在铁路两旁30华里以外采掘煤矿,则须于黑龙江将军未经许可之前,先与东清铁路公司商议。(三)若东清铁路公司欲在铁路两旁30华里以外采掘煤矿,则其优先权之区别,须照中国通行之采掘煤矿章程办理。<sup>②</sup>

<sup>①</sup> 《时报》1907年3月10日发表“留东河南同乡会”印发的《警告河南同胞速办矿务书》,其中对此的解释,第一条就有:“福公司专办大河以北怀庆左右诸山各矿”。叫福公司他自己说起来,说专办就是只准福公司开采;福公司以外,民间也不准开采了。说大河以北,就是河北三府到山西,都在其内了。说怀庆左右就是西至陕西,东至直隶,都准他随便开采,没有限制了。说诸山就是西至王屋[王屋],东至巨鹿,凡有山的地方,都包括无遗了。说各矿,这金、银、铜、铁、石炭、煤油,凡有矿的地方,都一网打尽了。说六十年归还中国,那就是永远为业了。”转引自汪敬虞编:《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科学出版社1957年版,下册,第747页。

<sup>②</sup> 《东方杂志》第三年第八期,1906年9月出版,实业,第165—166页。

第三,在缴纳矿税等方面,索取各种优惠权,按对己最有利的的方式进行设计,并在索取到各种优惠权后,又将各种优惠权通过条约固定下来。如宣统三年(1911年)《中日协定抚顺烟台煤矿细则》规定:南满洲铁道株式会社(以下简称会社)对于抚顺烟台所出之煤,出口税以出井原价百分之五计算,但每日出煤未三千吨(英吨)时,每吨定为库平银一两,每日出煤过三千吨时,每吨定为日本金币一元,“以此计算税额”。对于由海口运出两煤矿之煤,出口税每吨以海关银十分之一两即银一钱计算。此两项规定“适用于在北京所订满洲案件协约成立日即宣统元年七月二十日以后之煤”。会社“对于同日以后采煤之出井税缴纳清国政府,又会社在同日以后向清国海关多纳每吨二钱之出口税,由清国政府交还会社”,将来需交之出井税“会社允每年分四次于日历一月、四月、七月、十月将前三月份之税额交予清国”。“至出口税,每月一次将前一月之税从速交予所在地之清国海关”。会社所用之煤免纳出井税,“其数量每日定为七百吨”。此外,“所有内地税赋钞课厘金杂派一概豁免”。<sup>①</sup>

## 二、从福公司案例看清政府对列强开矿的应对

从条约获取权利是第一步,从条约签订到具体实施,对于列强来说是更为重要的一步。但是,对于列强的侵逼和勒索,清政府又是如何应对呢?这里,笔者以晚清时期英商福公司<sup>②</sup>在河南开矿的案例为分析对象,观察清政府在此问题上的关注焦点和应对办法。

光绪二十二年(1896年),曾任职意国驻华使馆的意人罗莎第(Commandatore Angelo Luzatti)以调查中日战后情形来华,寓北京意使馆,返欧后,在伦敦组织福公司,资本二万镑,旋即挟资重抵北京。光

<sup>①</sup> 黄月波、于能模、鲍厘人编:《中外条约汇编》,商务印书馆1935年版,第184—185页。

<sup>②</sup> 福公司(Peking Syndicate Ltd.),又译北京银公司,成立于1897年(光绪二十三年),名义上由英国和意大利等国的资本家共同组织,由意人曾任职意国驻华使馆的罗莎第发起组织,但在英国伦敦注册,并推举维多利亚女王之孙女婿罗翁侯爵出任总董,实际是一家英籍的企业公司。参见李恩涵:《晚清的收回矿权运动》,台湾“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78年版,第202页。

绪二十四年(1898年),福公司以款借予山西商务局,订山西全省煤铁开采合同。继又推展矿区,以达河南省河北道全境。<sup>①</sup>后因山西商民各阶层激烈抵制,以巨款赎回福公司在山西矿产开采权,福公司遂转而全力经营河南。

光绪二十四年,河南巡抚刘树棠奏称,翰林院检讨吴式钊与皖人分省补用道程恩培,呈请与意商罗莎第立定合同,借款一千万两,设立公司,专办怀庆左右、黄河以南西南诸山各矿,名为豫丰公司。声明所借之款,商借商还,如有亏折,归该公司自理。所得矿利,以百分之三十五报效朝廷。开办六十年以后,所置办产业,全数报效。并有豫丰公司呈请开采之矿,得转请英商福公司承办等内容。<sup>②</sup>河南巡抚刘树棠认为,“华商资本难集,成效茫然,必须借资外人”。总理衙门认为刘树棠所说“不为无见”,山西矿务既经总理衙门将章程逐加添改,奏准开办,“豫省事同一律,意英驻京使臣日来催询,自应照案办理”。因此,总理衙门除认为刘树棠所拟合同第一款“准该公司承办怀庆左右、黄河以南西南诸山各矿”一句所指“地段过广”,应改为“怀庆左右、黄河以北”以示限制外,<sup>③</sup>并督饬罗莎第另拟《豫丰公司与福公司议定河南开矿制铁以及转运各色矿产章程》二十条,给予批准。该章程主要内容为:<sup>④</sup>

豫丰公司稟奉河南巡抚批准,专办怀庆左右、黄河以北诸山各矿,今将批准各事,转请福公司办理,限六十年为期。应先由矿师勘定何山何乡、何种矿产,绘图贴说,稟请河南巡抚查明,果于地方情形无碍,一面咨明总理衙门备案,一面发给凭单,准其开采矿地,勿稍耽延。如系民产,向业主议明,或租或买,公平给价。如系官产,应照该处田则,加倍纳赋。(第一条)

豫丰公司稟奉河南巡抚批准,自借洋债,不得过一千万两之数。所派勘矿师以此数不敷于用,豫丰公司仍专向福公司续借。

① 胡荣铨:《中国煤矿》,商务印书馆1935年版,第330页。

② 台湾“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编印:《矿务档》,1960年版,第三册,第1629—1630页(以下简称《矿务档》)。

③ 《矿务档》第三册,第1629—1630页。

④ 章程全文见《矿务档》第三册,第1630—1634页。